

# 2025 年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 一、 主要职责
- 二、 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项目支出表
- 十一、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概况

#### 一、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主要职责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由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直接管理。其主要职责：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依法提审下级法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和行政等案件。

（四）依法审判上级法院交办审判的各类案件。

（五）依法审核减刑、假释案件。

（六）受理不服郑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裁判生效的各类申诉和再审案件，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法院再审。

（七）依法审判由郑州铁路运输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八）依法对下级法院行使案件指定管辖权。

（九）监督、指导下级法院的审判工作。

（十）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十一）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二）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突出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三）负责郑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的队伍建设工作，协助主管部门管理两级法院的机构编制。

（十四）统一指挥和协调郑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司法警察工作，负责执行死刑和其他警务工作。

（十五）负责郑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十六）负责郑州铁路运输两级法院的计划、财务、装备、司法技术及信息网络工作。

（十七）完成应由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负责的其他工作。

## 二、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单位预算包括机关本级一个预算单位。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机关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人事处、宣教处、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行政审判第一庭（黄河流域环境资源审判庭）、行政审判第二庭、郑州环境资源法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书记员管理处、法警支队、司法技术装备处、机关事务保障处、督察室、机关党委等处室的预算。

## 第二部分

###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收入总计 5515.3 万元，支出总计 5515.3 万元，与 2024 年预算相比，收入、支出各减少 1706.4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是：2024 年有往年新址建设工程款结转结余资金。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收入合计 551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51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支出合计 551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41.6 万元，占 85.97%；项目支出 773.7 万元，占 14.0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5515.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4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1706.4 万元，下降 23.6%，主要原因：2024 年有往年新址建设工程款结转结余资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无变化。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551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41.6 万元，占 85.97%；

项目支出 773.7 万元，占 14.03%。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4741.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885.7 万元，占 81.95%；公用经费支出 855.9 万元，占 18.05%。

##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51.1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 2024 年相比无变化。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24年减少5万元。主要原因：因工作需要，按照上级安排，预计因公出国经费减少。

（二）公务接待费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2024年比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4.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9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4年减少3.3万元，主要原因：根据购车标准，结合市场和我院情况，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4年增加8.8万元，主要原因：业务量增加，

出差次数增加，导致燃油和维修经费需要增加。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2025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855.9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3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0万元。

###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年对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共有车辆2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郑州铁路运输中级法院 2025 年预算公开表